

##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杨小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确定的74名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本次激励计划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进行调整如下：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74名调整为64名，授予总数量由105万股调整为91.51万股。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

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17年11月27日为授予日，以89.35元/股的价格向64名激励对象授予91.51万股限制性股票。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